

## 110 年教師市內介聘公告事項

※ 欲申請 110 年市內介聘教師，請儘早備妥相關資料，於 110 年 5 月 20 日前將申請表、相關證明文件送人事室審查，以避免作業期程延宕。

一、請確實詳閱「桃園市 110 年辦理國民中學教師介聘市內他校服務注意事項」及「桃園市 110 年國民中學教師介聘市內他校服務積分審查注意事項」。

二、請於 5 月 18 日至 5 月 19 日上網填報(<http://jhteacher.tyc.edu.tw/>)，列印申請表並檢具相關證明文件送人事室審查。